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浙江省农村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要约收购公司股份
结果暨股票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 1、公司股票将于 2018 年 12 月 28 日开市起复牌。
- 2、本次要约收购完成后，浙江省农村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农发集团”或“收购人”）持有公司 35,224,846 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3.0376%。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22 日协助信息披露义务人农发集团公告了《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要约收购报告书》。农发集团自 2018 年 11 月 23 日起向天邦股份全体股东发出部分要约收购，要约收购期限自 2018 年 11 月 23 日起至 2018 年 12 月 24 日止。共计 32 个自然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要约收购事项已经实施完毕，现将本次要约收购结果公告如下：

一、本次要约收购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要约收购的目的

收购人是浙江省政府直属唯一以粮农为主业的功能性国有企业。农发集团主营业务包括农产品加工与流通、粮油畜牧业、涉农服务业等三大板块。农发集团是国家级农业龙头企业、中国服务业企业 500 强、浙江省服务业百强企业，经营规模位居全国同行业第 5 位。

收购人旨在通过本次要约收购成为天邦股份的战略投资人，建立与天邦股份的战略合作关系，实现资源共享，利益共赢。收购人此次要约收购不以终止天邦股份上市地位为目的。

本次要约类型为主动要约，并非履行法定要约收购义务。本次要约收购不以终止天邦股份上市地位为目的。

（二）本次要约收购基本情况

1、收购人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浙江省农村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施小东
注册地址	杭州市武林路 437 号农发大厦
通讯地址	杭州市武林路 437 号农发大厦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142917666G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经营期限	2005 年 4 月 26 日至长期
注册资本	70,000 万元人民币
股权结构	浙江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100%
经营范围	资本经营，依法经营管理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对国有资产的存量和增量进行组合，按规定开展投资业务，食用农产品、饲料、钢材、水泥、润滑油、燃料油（不含成品油）的销售。
联系电话	0571-85817838

2、被收购公司情况

被收购公司名称：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被收购公司股票名称：天邦股份

被收购公司股票代码：002124

收购编码：990060

本次要约收购为向天邦股份全体股东发出的部分要约。要约收购的股份情况如下：

股份种类	要约价格（元/股）	要约收购数（股）	占被收购公司已发行股份的比例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6	115,962,809	10%

本次要约收购的生效条件为：在要约收购期限届满前最后一个交易日 15:00 时，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深圳分公司临时保管的预受要约的上市公司股份申报数量达到或超过 34,788,843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3%）。若要约收购期限届满时，预受要约的上市公司股份数量未达到本次要约收购生效条件要求的数量，则本次要约收购自始不生效，中登公司深圳分公司自动解除对相应股份的临时保管，所有的预受要约股份将不被收购人接受。

二、本次要约收购的实施

1、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22 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要约收购报告书》、《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省农村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要约收购公司之财务顾问报告》、《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关于<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要约收购报告书>的法律意见书》，农发集团于 2018 年 11 月 23 日起开始实施本次要约收购。

2、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11 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浙江省农村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要约收购事宜致全体股东报告书》、《独立董事关于浙江省农村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要约收购公司股份的独立意见》、《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省农村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要约收购公司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3、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12 月 11 日、2018 年 12 月 14 日和 2018 年 12 月 24 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三次披露了关于农发集团要约收购公司股份的提示性公告。

4、农发集团委托深圳证券交易所在本次要约收购期内每日在其官方网站（www.szse.cn）公告前一交易日的预受要约和撤回预受要约股份数量以及要约收购期内累计净预受要约股份数量。

三、本次要约收购结果

截至 2018 年 12 月 24 日，本次要约收购期限届满，根据中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统计，在 2018 年 11 月 23 日至 2018 年 12 月 24 日要约收购期间，最终有 53 个账户共计 35,224,846 股股份接受收购人发出的要约。

预受要约股份的数量为 35,224,846 股，预受要约股份的数量不低于天邦股份的股份总数 3%，且不高于天邦股份的股份总数 10%，因此，收购人按照收购要约约定的条件购买被股东预受的股份。

本次要约收购股份的过户手续已于 2018 年 12 月 27 日办理完毕，农发集团持有天邦股份 35,224,846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3.0376%。根据《公司法》等规定，本次收购完成后，公司的股权分布符合上市条件，上市地位不受影响。

四、股票复牌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要约收购业务指引》等相关规定，经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天邦股份，股票代码：002124）自 2018 年 12 月 28 日开市起复牌。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28 日